中节能国祯水环境治理事业部庐江县城西污水处理厂扩建及再生水回用工程总承包项目机电安装施工劳务询比采购询比公告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环境治理事业部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中节能国祯水环境治理事业部庐江县城西污水处理厂扩建及再生水回用工程总承包项目机电安装施工劳务询比采购

二、标段（包）编号：2024030103017547300100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环境治理事业部

五、代理机构： 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项目建设规模：/

七、本次采购范围及内容：（1）包含建构筑物在内的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设备、管道、自控、仪表、监控等安装工作。 （2）包含土建交付的安装面的基层处理。 （3）图纸中的系统设备的吊装就位、安装等，要考虑整体报价，如因清单遗漏后期价格不予调整。 （4）本项目管道安装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厂区内的工艺管道。 （5）自控、监控包含安装及布线接线，同时配合自控厂家调试。 （6）安装费用包含单机调试及联动调试。 （7）本次采购范围内设备和主要材料由发包人提供，所有甲供设备和材料的现场吊装、卸车及二次搬运、报验、保管等费用已含在本次分包报价范围内，不再单独报价或后期增加，供应商应自行考虑。 （8）承包人提供完成上述项目所产生必要措施及其他服务费用。 （9）所有安装均应协助调试至竣工验收，并含施工临时用水电费用。

八、本次采购项目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

九、工期要求：45天

十、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资质要求：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施工劳务资质，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财务要求：供应商企业未处于歇业、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等非正常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须提供2023 年度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须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上述证明材料。 3.业绩要求：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含）至今至少具有 1 项合同金额150万元以上的污水处理厂（且处理规模≥20000m3/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业绩（业绩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项目名称、安装范围和签字盖章页等内容，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其他要求： 5.1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询比采购工作，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5.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5.3其他。

十一、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二、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3月29日 到 2024年04月01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三、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02日 14时00分

十五、响应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000.00元

（二）接收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账户名称：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收款账号：9550880009612300195

十六、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 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七、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环境治理事业部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科学大道91号	
联系人:付生	
电话:15705697116	
邮箱:1303477398@qq.com	